

证券代码：603718

证券简称：海利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1-058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原监事被采取强制措施的 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0年11月21日和2020年12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及监事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2号）和《关于监事收到取保候审决定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5号）。2021年11月19日，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张海明先生及原监事周裕生先生的通知，其于2021年11月18日收到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出具的《被取保候审人义务告知书》，均继续处于取保候审状态。

目前张海明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但他和周裕生先生已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职务，因此上述事项对公司正常的业务运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，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公司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20日